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

项目名称：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何少军

填报时间：2024年3月11日

**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老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各个时期作出过重大贡献的特殊群体，做好老干部工作对党、对国家和社会都至关重要。显而易见，新时期做好老干部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而老干部管理工作一直是干部管理工作中的重点，特别是在老龄化社会结构中，老干部是一个高素质的群体，如何做好老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对于社会的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老干部管理工作需要充分结合老干部自身的条件，引导他们适应社会改革环境，发挥更多的优势作用，实现老干部对社会的推动作用。 立项依据： 1、（关于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等 4 部门《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活动费标准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 巴党组通字【2014】14 号； 2、《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特需经费标准的通知》人发【2002】51 号。

### 2.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

项目主要内容：1、对2490名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探视、解决好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 2、开展2400名老干部文体活动及报刊的订阅，经验交流会、健康疗养和参观工农业建设项目等各项活动； 3、维修、维护老干部活动中心进一步体现党中央“更好地从政治上关心老干部”的精神，解决好离休干部的特殊困难，提高离退休干部及遗孀的社会氛围及满意度。

### 3.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主体：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

实施时间：本项目开始时间为2023年1月—2023年12月。

实施情况：为确保我单位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我单位成立项目实施小组，组长为张先国，副组长为何少军，项目负责人为何少军，成员为王原莲、单薇洁等2人，其中：王原莲，负责老干部活动中心维修维护及报刊征订等工作；单薇洁，负责召开茶话会、座谈会，表彰会、经验交流会、健康疗养和参观工农业建设项目等活动。

2023年本项目完成对2490名离退休老干部进行春节慰问、探视、解决好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组织了3次老干部文体活动，开展了2400份老干部报刊的征订工作，开展了6场座谈会、表彰会等活动，维修维护了3次活动中心。通过本项目实施能够进一步体现党中央“更好地从政治上关心老干部”的精神，解决好离休干部的特殊困难，提高离退休干部及遗孀的社会氛围及满意度。

###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老干部活动保障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8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8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2023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80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1.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62.83万元，预算执行率78.5%。结转结余资金17.17万元，已上缴国库。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2023年外出疗养、考察及慰问费用49.21万元，自聘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费用4.07万元，老干部活动中心维修维护费用3.34万元，2023年文体活动及征订报刊费用6.21万元项目绩效目标

### 1.总体目标

### 老干部活动保障项目绩效总体目标为：目标1：对2490名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探视、解决好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目标2：开展2400名老干部文体活动及报刊的订阅，召开茶话会、座谈会，表彰会、经验交流会、健康疗养和参观工农业建设项目等活动；目标3：维修、维护老干部活动中心进一步体现党中央“更好地从政治上关心老干部”的精神，解决好离休干部的特殊困难，提高离退休干部及遗孀的社会氛围及满意度。

###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及遗孀慰问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490人；

“征订报刊份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400份；

“举办各项活动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次；

“外出疗养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20人；

“参加活动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400人；

“老干部活动中心维护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465m²；

“自聘人员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人。

②质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遗孀慰问覆盖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2%；

“报刊征订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

“老干部活动参与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4%；

“老干部中心维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③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6%；

“老干部活动中心维护响应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天；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④成本指标

“外出疗养、考察及慰问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8万元；

### “文体活动及征订报刊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万元；

“自聘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万元；

### “老年活动中心维护维修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万元。

**（2）项目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指标，预期指标值显著提高；

**（3）相关满意度目标**

①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2%；

# “离退休干部遗孀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项目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改进工作。绩效评价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的资金投入、产出及效益。

###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过程指标（19%）、产出指标（14%）、成本指标（16%）、效益指标（30%）五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详细指标体系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

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①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②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要求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4年1月10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张先国（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绩效全面工作的安排；

王原莲（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项目开展监督；

单薇洁（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评价报告编制。

### 2.组织实施

2024年1月11日-1月15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 3.分析评价

2024年1月16日-1月25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年1月26日-2月15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较大程度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以下三方面：

一是：突出着力重点，全面保障离退休干部组织全覆盖。坚持有利于教育管理、有利于作用发挥、有利于参加活动的原则，注重合理设置，规范组织生活，突出加强老干部党组织建设，做到离退休党员学习有阵地、教育重经常、思想不滑坡、作用发挥好，采取灵活多样形式建立党支部。一是根据居住地建支部。对居住相对集中的离退休干部，党员人数较多的，组建独立离退休干部党支部20个；二是依托社区建支部16个。对单位离退休党员人数少，居住相对分散的离退休党员，将党组织关系就近就地转入社区，452名离退休党员与社区党支部共同开展活动；三是编入原单位党支部。对单位老干部党员人数较少，没有条件单独组建支部的317名离退休党员，继续编入原单位党组织；四是以乡镇为单位，建立机关（农村）独立支部，或者编入居住村所在的党支部，就近参加组织生活78人；五是在异地定居6个月以上的66人，尽可能把党组织关系转移到所在居住地社区，确保每一位离退休老干部党员编入党支部，通过加强组织建设，确保离退休党员干部始终处于党组织教育管理之中，做到有党员的地方就有党组织，有党组织的地方就有健全的组织生活。目前离退休老干部担任离退休党支部书记8人，担任副书记、支部委员32人。6月初，县老干部局召开党员大会，成立了县党委老干部局党总支，设立机关党支部和活动中心党支部，进一步规范了老干部局党组织建设，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是抓好待遇落实，用心用情精准服务离退休干部。一方面，七一建党节期间，四套班子主要领导慰问离休干部及遗孀，先后到巴州人民医院、县人民医院、老干部家中探望慰问6人次；六月以来局主要领导上门为4名离休干部送去蛋糕和鲜花，为离休干部过好生日。另一方面，坚定坚决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七一建党节、古尔邦节期间、中秋节、国庆节期间对68名离退休干部进行了走访慰问，发放慰问品0.9万元。在做好慰问的同时，积极与老干部原单位联系，帮助落实政策，协助处理善后事宜，把党的关怀及时送到家中，确保把好事做实，把实事做好。

三是：搭建载体平台，为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创造条件。强化保障措施，按照资源共享的原则，各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争取单位领导支持，采取与单位党员干部共同使用阵地或单独建立活动阵地的形式，强化活动阵地建设，功能不断完善，设有文体活动室、乒乓球室、棋牌室、阅览室、党支部学习活动室。同时，各单位加大投入力度，保障老干部学习有资料、活动有场所、娱乐有安排、交流有平台。

##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3.17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32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27个，总体完成率为84.38%。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80%；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14个，满分指标13个，得分率92.86%；项目成本类指标共设置4个，满分指标1个，得分率25%；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3个，满分指标3个，得分率100%，详细情况见“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

#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分，实际得分21分。

###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自治区党委组织部颁发的《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活动费标准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 巴党组通字【2014】14 号中：“老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各个时期作出过重大贡献的特殊群体，做好老干部工作对党、对国家和社会都至关重要。显而易见，新时期做好老干部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本项目立项符合《关于调整离退休干部活动费标准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 巴党组通字【2014】14 号中：“老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各个时期作出过重大贡献的特殊群体，做好老干部工作对党、对国家和社会都至关重要。显而易见，新时期做好老干部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内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制订或参与制订和静县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协助各级部门抓好老干部党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组织指导老干部政治学习、阅读文件、听取重要报告、参加有关会议和重要政治活动。调查研究离退休干部的离退休费、医疗、住房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督促检查老干部生活待遇的落实，总结推广老干部发挥作用的先进事迹和经验。协助解决老干部发挥作用中出现的问题。负责离退休干部健康疗养等工作；指导县直部门及乡、镇做好老干部的服务工作”，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其他组织事务支出”经济分类为“办公费”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应用平台指标，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首先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其次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程序开展项目评估。在此项目立项过程中产生的文件均符合相关要求。本项目为特定目标类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项目预算金额为80万元，不涉及事前绩效评估和风险评估。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立项程序合规。

###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目标1：计划对2490名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探视、解决好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 目标2：征订老干部学习资料2400份，征订覆盖率不少于92% 目标3：开展各类活动不少于6场次，参加活动人数不少于2400人； 4、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观疗养活动人数120人，活动按时完成率不少于94%； 5、老干部活动中心维护、维修面积1465平方米，维护响应时间不超过3天。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本项目实际工作为：目标1：计划对2490名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探视、解决好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慰问覆盖率不少于98%； 目标2：征订老干部学习资料2400份，征订覆盖率不少于92% 目标3：开展各类活动不少于6场次，参加活动人数不少于2400人； 4、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观疗养活动人数120人，活动按时完成率不少于94%； 5、老干部活动中心维护、维修面积1465平方米，维护响应时间不超过3天。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有效保障了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21个，定量指标20个，定性指标1个，指标量化率为95.24%，量化率达70%以上。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通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出，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1、对2490名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探视、解决好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 2、开展2400名老干部文体活动及报刊的订阅，经验交流会、健康疗养和参观工农业建设项目等各项活动； 3、维修、维护老干部活动中心进一步体现党中央“更好地从政治上关心老干部”的精神，解决好离休干部的特殊困难，提高离退休干部及遗孀的社会氛围及满意度，项目实际内容为1、对2490名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探视、解决好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 2、开展2400名老干部文体活动及报刊的订阅，经验交流会、健康疗养和参观工农业建设项目等各项活动； 3、维修、维护老干部活动中心进一步体现党中央“更好地从政治上关心老干部”的精神，解决好离休干部的特殊困难，提高离退休干部及遗孀的社会氛围及满意度，预算申请与《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80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单位标准和数量进行核算，其中：单位标准为外出疗养、考察及慰问支出<=58万元，文体活动及征订报刊支出<=8万元，自聘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支出=8万元，老年活动中心维护维修支出<=6万元。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预算编制4。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项目资金的请示》和《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资金下达文件》文件显示，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80万元，实际分配资金与我单位提交申请的资金额度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分，实际得分17.5分。

###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80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安排资金8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0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80/80）\*100%=1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100%\*2=2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62.83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62.83/80）\*100%=78.5%。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78.5%\*7=5.5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7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5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以及《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单位资金管理办法》《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资金管理办法》《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资料和已建立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本单位已建立制度执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市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张先国任组长，主要负责根据项目完成情况下拨资金。专款专用，确保项目投资方向不变，使项目按计划有序有效地进行，以达到项目总体设计要求和规划目的；何少军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王原莲（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老干部活动中心维修维护及报刊征订等工作。

##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1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4分，实际得分13.3分。

###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离退休干部及遗孀慰问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490人，实际完成值为2490人，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征订报刊份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400份，实际完成值为2400份，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举办各项活动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场，实际完成值为6场，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外出疗养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20人，实际完成值为0人，指标完成率为0%，偏差率100%，原因是前期工作中，计划项目的实施时效预留不充分。后期将强化前期工作，保证计划保质保量完成。

“参加活动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400人，实际完成值为2800人，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 “老干部活动中心围护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465平方米，实际完成值为1465平方米，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自聘人员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人，实际完成指标值为6人，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离退休干部、遗孀慰问覆盖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2%，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2%，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报刊征订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0%，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老干部活动参与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4%，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4%，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老干部中心维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活动按时完成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6%，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6%，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老干部活动中心维护响应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天，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天，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 （四）项目成本情况

项目成本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6分，实际得分11.37分。

### 1.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外出疗养、考察及慰问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8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49.21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文体活动及征订报刊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6.21万元，指标完成率为77.63%，偏差率22.37%，偏差主要原因是：举办活动经费支出减少，报刊征订减少；

“自聘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4.07万元，指标完成率为50.88%，偏差率49.12%，偏差主要原因是：下半年自聘人员工资未发放到位，厉行节约减少办公经费支出，改进措施：后期加强沟通及时反映项目情况，促进项目保质保量完成；

“老年活动中心维护维修支出”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34元，指标完成率为55.67%，偏差率44.33%，偏差主要原因是：年初设定目标较高，因22年已完成活动中心改造，本年度无大额维修维护支出。改进措施：今后将加强对项目实施调研，强化目标编制的准确性；

## （五）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

### 1.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显著提高，实际完成指标值为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 2.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2%，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2%，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 “离退休干部遗孀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指标完成率为100%，偏差率0%。

#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8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2.8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8.5%。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32个，满分指标数量27个，扣分指标数量5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84.38%。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与总体完成率之间的偏差为5.88%。

此项目有偏离，偏差率5.88%，造成偏离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中共和静县委员会老干部局项目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及特需经费，由于因各项手续多、周期长，举办活动经费支出减少、报刊征订减少、下半年自聘人员工资未发放到位导致项目资金未能完全支付。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单位严控资金的拨付使用，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并制定出了切实可行的实施计划、管理办法等。

1、不断加强预算编制管理，保障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科学性，并不断完善预算编制体系，保障预算数据全面性、完整性；不断强化预算资金约束力，优化收支结构，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及时向部门通报预算执行进度，促使业务部门合理安排工作。

2、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工作效率。

##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填报内容简单，对绩效目标偏差问题缺乏有效分析，无法监控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预算单位整体绩效管理理念；因受不确定因素影响，如疫情的影响，需要减少人员聚集、人员流动，导致当年的指标预期目标完成率受到影响。

2、在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上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使之更加贴合我单位工作实际。

# 七、有关建议

1、结合工作实际，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创新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方法，设置更科学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库，为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考核提供指引。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全局上下应加强学习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严格遵照相关制度贯彻落实到位，做到精细化管理。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九、附表

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附件2：项目综合得分表